

护花铃

(下)



河南文艺出版社



读者

古龙



护花铃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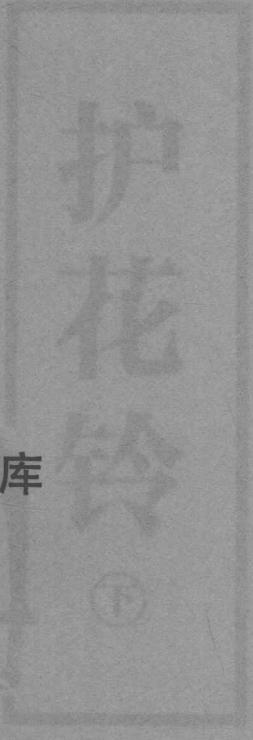
河南文艺出版社

吉龙



读客® 知识小说文库

读小说，学知识



万向文库出版

目 录

第十二章	南宫惊变	/1
第十三章	都为情苦	/32
第十四章	苦雨凄风	/42
第十五章	长笑天君	/74
第十六章	笑傲生死	/108
第十七章	断肠时节	/141
第十八章	诸神岛主	/165
第十九章	荒林女神	/205
第二十章	扑朔迷离	/236
第二十一章	奇遇奇逢	/268
第二十二章	群奸授首	/294



第十二章 南宫惊变

一个满面虬发、双睛怒凸的大汉，一手抓着窗格，五指俱已嵌入木中，半倚着灰白色的土墙，倒毙在地上。他狰狞的面容，正与土墙同一颜色，他宽阔的胸膛上，斜插着一面红旗，那乌黑的铁杆，入肉几达一尺，鲜血染紫了他胸前的玄黑衣服。

另一个浓眉阔口的汉子，手掌绝望地蜷着，仰天倒在地上，亦是双睛怒睁，面容狰狞，充满着惊恐，他掌中嵌着一片酒杯的碎片，胸膛上也插着一面乌杆的红旗。

他身侧覆面倒卧着一条黑衣大汉，一手搭着他同伴的臂膀，虽然看不见面容，但半截乌黑的铁杆，自前胸穿入，自背后穿出，肢体痉挛地蜷曲着，显见死状更是惨烈痛苦。

还有八九人，有的倒卧椅边，有的端坐椅上，有的衣冠不整，有的甚至未着鞋袜，便自屋中奔出，但方自出门，便倒毙在地上。

这些人死状虽然不同，但致死的原因却是完全一样——被他们自己随身所带的红旗插入胸膛，一击毙命。

他们左手的姿态虽然不同，但他们的右掌却俱都紧握刀柄，有的一刀还未击出，有的甚至连刀都未拔出鞘来。

南宫平目光缓缓自这些尸身上移过，身中的血液仿佛已凝结。

立在门边，他惊呆地愣了半晌，叶曼青面色更是一片苍白，虚软地倚在门上，那店掌柜呆视着他们，竟也不敢开口。

南宫平认得这些黑衣大汉，都是“红旗镖局”司马中天手下的镖师，这些“红旗镖客”在武林中虽无单独的声名，但却人人俱是武功高强、行事机警的好手。

“铁戟红旗震中州”司马中天之所以能名扬天下，“红旗镖局”之所以能在江湖间畅行无阻，大半都是这些“红旗镖客”的功劳。

而此刻这些武林中的精锐好手，竟有十余人之多一起死在这小小的洵阳城中，这小小的客栈里，死状又这般凄惨、恐怖而惊惶，当真是一件令人不可思议之事！

是谁有如此胆量来动“红旗镖局”？是谁有如此武功能令这些武林好手一招未交，便已身死？这简直不像人类的力量，而似恶魔的杰作！

南宫平定了定神，举步走入房中，房中的帐幔后，竟也卧着一具尸身，似乎是想逃避、躲藏，但终于还是被人刺死。

也是一杆红旗当胸插入，南宫平俯下身来，扶起此人的尸身，心头突地一动，只觉此人身上犹有微温，他试探着去推拿此人的穴道，既无中毒的征象，穴道也没有被人点中，那么如此多人为什么会眼睁睁地受死？难道这么多人竟无一人能还击一招？

又是一阵惊恐的疑云，自南宫平心头升起，突觉怀中的尸身微微一阵颤动，南宫平心头大喜，轻轻道：“朋友！振作些！”

这“红旗镖客”眼帘张开一线，微弱地开口道：“谁……你是谁？”

南宫平道：“在下南宫平，与贵镖局有旧，只望你将凶手说出……”

他言犹未了，这“红旗镖客”面容突又一阵惨变，喃喃道：“南宫平……南宫……完……了……完了……”

南宫平大惊道：“完了！什么完了？”只见这“红旗镖客”目光呆呆凝注着屋角，口中只是颤声道：“完了……完……”

“了”字还未说出，他身躯一硬，便永生再也无法言语。

南宫平黯然长叹一声，忍不住回首望去，只见那屋角竟是空无一物，他凝目再望一眼，才觉得那里似乎曾经放过箱子木器之类的东西，但此刻已被取去。

“劫镖！”这一切看来都是被人劫了镖的景象，但这一切景象中，却又包含着一种无法描摹的，神秘而又恐怖的意味。

南宫平心念闪动，却也想不出这最后死去的一个“红旗镖客”临死前言语的意义：“难道此事与‘南宫世家’有什么关系？”

一念至此，他心中突然莫名所以地泛起一阵寒意。

回首望去，只见叶曼青亦已来到他身后，满面俱是沉思之色，口中沉吟道：“南宫……完了……”忽然抬起头来，轻轻道，“这‘红旗镖局’可是常为你们家护送财物么？”

南宫平颌首道：“不错。”

叶曼青道：“那么他们这次所护之镖，大约也是‘南宫世家’之物，所以他被人劫镖之后，在惭愧与痛苦之中，才会对你说出这样的话来。”

南宫平沉思半晌，竟然长长叹息了一声，意兴似乎十分落寞。

叶曼青道：“你叹什么气呢？‘南宫世家’即使被人劫走一些财物，也不过有如沧海之一粟，算得了什么？”

这句话中本来有些讥讽之意，但她却是情不自禁、诚心诚意地说出来的。无论多么恶劣尖刻的言语，只要是出自善意而诚恳之人的口中，让人听来，其意味便大不相同。

南宫平叹道：“我哪里会为此叹气。”但面上泛起一丝苦笑，接着道，“有些道理极为简单明显之事，我却偏偏要去用最最复杂困难的方法解释，岂非甚是愚蠢？”

叶曼青嫣然一笑，突听门外响起一片狗吠之声，声音之威猛刚烈，远在常狗之上。

接着，门外金光一闪，一条满身金毛，闪闪生光，身躯如弓，双目如灯，短耳长鼻，骤眼看来，宛如一匹幼马的金色猛犬，急步走入房中。

这条猛犬不但吠声、气度俱与常犬大不相同，颈圈之上，竟满缀黄金明珠，虽不住俯首在地上嗅闻，但顾盼之间，却仍有犬中君王之势。一个鹰目鹤鼻、目光深沉的黑衣人，手中挽着一条黄金细链，跟在这猛犬之后，此人气度虽亦十分阴鸷机警，但一眼望去，反似一名犬奴。

门外人声嘈乱，议论纷纷，但都在说：“想不到这西河名捕‘金仙奴’今日居然会来到洵阳，有他在此，这件劫案大约已可破了。”

黑衣人目光扫了南宫平、叶曼青两人一眼，双眉微微一皱，回首道：“林店东，在我未来之前，你怎能容得闲杂人等来到这里？”

立在门外的店东，满面惶恐，讷讷道：“这……这……”

黑衣人冷“哼”一声，沉下脸来。叶曼青见这金色猛犬生相如此奇特，忍不住要伸手抚摸一下，哪知她手掌还未触及，这猛犬突地大吼一声，满身金毛，根根竖立，黑衣人变色道：“那女子快些退后，你难道不要命了么！”

叶曼青柳眉一扬，只觉南宫平轻轻一拉她衣袖，便不禁将已到口边的怒喝压了回去。只见黑衣人已俯下身子，轻拍着这猛犬的背脊，道：“不要生气，不要生气，他们再也不敢碰你的了。”神态间宛如奴才侍候主子一般。

那猛犬口中低吼了两声，犬毛方自缓缓平落，黑衣人霍然站起身来，厉声道：“你两人是谁？还站在这里作甚？”

叶曼青冷冷道：“我站在这里你管得着么？”

黑衣人冷笑一声，道：“好个无知的女子，你可知道我是什么人？竟敢妨害我的公务。”

叶曼青亦自冷笑一声，道：“我怎么不知道你是什么人，你左右不过是这条小狗的奴才而已。”

她语声甚是高朗，门外众人听来，俱不禁面色大变，暗暗为她担心。

原来这条黄金猛犬，名叫“金仙”，不但凶猛矫健，普通武林中人，几难抵挡它一扑之势，而且嗅觉最是灵异，无论什么凶杀劫案，只要它能及时赶到，就凭一点气息，它便必定可以追出那些凶手或盗贼的去向及藏匿之处。

多年来被它侦破的凶案，已不知凡几，犬主黑衣人“金仙奴”，竟也因犬而成名，成为北六省六扇门中最有名的捕头。

只是他虽是人凭犬贵，而且自称“金仙奴”，却最忌讳别人提到此点，此刻叶曼青在无意中如此尖锐地刺到他隐痛之处，刹那间他本已苍白的面容便已变得一片铁青，回首大喝道：“来人呀，替我将这女刁民抓下去！”

叶曼青仰天冷笑数声，道：“本应狗是人奴，此刻却变了人是狗奴……

嘿嘿，嘿嘿。”右掌突地一抬，目光冰冷地凝注着已自冲入门内的四个手举铁尺锁链的官差身上，道：“你们若有谁敢再前进一步，我立刻便将你们毙在掌下。”

黑衣人金仙奴双眉一扬，暗中松开了掌中所挽的金链，道：“真的么？”

话声未了，南宫平已横步一掠，挡在叶曼青身前，道：“且慢！”

黑衣人抬眼一望，只见面前这少年容颜虽然十分憔悴，但神色间却自有一种清华高贵之气，手掌不禁向后一提，那猛犬也随之退了一步，他方才本有放犬伤人之意，此刻却不敢轻举妄动，只是沉声道：“你是什么人？难道也和这女……”

南宫平微微一笑，截口道：“在下久闻阁下乃是西河名捕，难道连忠奸善恶都分不清楚？”

金仙奴道：“凶杀之场，盗窃之地，岂有忠诚善良之人！”

南宫平面色一沉，道：“那么金捕头是否早已认定了在下等不是主谋，便是共犯？在下等在此间，便是专门等着金捕头前来捉拿于我？”

金仙奴四望一眼，只见到窗外的人群，都在留意着自己的言语，冷“哼”一声，道：“此刻虽尚不能决定，但片刻后便知分晓了。”手掌一松，俯手一拍，道，“金老二，再要麻烦你一次了。”

金链一脱，那名犬金仙便有如飞矢一般直蹿出去，眨眼之间，便在这前后左右，大小四间房中绕了一圈，昂首低吠了三声，突地蹿到南宫平及叶曼青足下，嗅了两嗅，突又蹿开，以方才的速度，又在前后四间房中绕了一圈，昂首低吠三声，竟又绕着墙壁四下狂奔起来，越奔越缓。

金仙奴面上本是满带骄傲自信之色，但等到金仙第二次绕屋狂奔时，便已露出焦急、奇怪之意，金仙每奔一圈，他焦急奇怪之意便更强烈几分，到了后来他额上竟似已沁出汗珠，情不自禁地随着金仙绕屋急行，终于越行越缓，额上的汗珠却越流越急，口中喃喃道：“老二，还没有寻出来么，老二，还没有……”

叶曼青仰首望天，冷冷一笑，却见那名犬金仙突地停下步子，转向门外走去，门外众人目光俱都凝注在这条名犬身上，此时立刻让开一条道路。

金仙奴长长松了口气，得意地斜瞟南宫平及叶曼青一眼，沉声道：“兄弟们，休要让这两人走了。”大步随之走去。

南宫平轻轻道：“他若是真的能查出这凶案的凶手，我倒要感激他了。”

叶曼青道：“跟去。”

那四个官差一抖铁链，道：“哪里去？”

叶曼青身形一转，手掌轻轻拂出，只听一连串“叮当”声响，那四个官差掌中的铁尺锁链已一齐掉在地上。

他们四人几曾见过这般惊人的武功，四个人一齐为之怔住，眼睁睁地望着南宫平与叶曼青走出门外，谁也不敢动弹一下。

只见那猛犬金仙去到院中，略一盘旋，突然一挫、一跃，跳过了院墙，金仙奴毫不迟疑地随之掠过，金仙已在这院中的房门外狂吠起来。

金仙奴神情紧张，回首大喝道：“这院住的是什么人？”

此刻众人已拥到院中，听到这一声呼喝，不约而同地一齐转身望去，南宫平与叶曼青亦已缓步而来，恰巧迎着数十道惊讶的目光。

金仙奴喝道：“果然就是你两人住在这里！”

叶曼青道：“住在这里又怎样？”

金仙奴道：“那么你就是劫财的强盗，杀人的凶手。”

人群立刻哗然，那林姓店东一连退了三步，谁也不敢再站在两人身侧。

南宫平沉声道：“阁下的话，可是负责任的么？”

金仙奴道：“十余年来，在我金仙奴手下已不知多少凶手盗贼落网，何曾有一件失误？你两人还是乖乖束手就缚的好。”

南宫平目光一瞥那犹在狂吠不已的猛犬，突地想起了那贪财的神秘老人“钱痴”，面色不禁为之一变，赶上几步一掌推开了房门，只见房中空空，哪里还有那老人的影子！

金仙奴哈哈笑道：“你同党虽然早已溜走，但我只要抓住了你们，何愁查不出你同党的下落？”手掌一反，自腰间撤下一条链子银枪，道：“你两人可是还想拒捕么？”手腕一抖，将鞭抖成一线，缓缓向南宫平走了过去。

本自立在院中的人群，一齐退到了院外，林店东更是早已走得不知上向，南宫平双眉一皱，道：“阁下事未查明，便……”

金仙奴道：“有了我金仙的鼻子，还要再查什么？”

银光闪处，搂头一鞭向南宫平击下，叶曼青只怕南宫平病势未愈，娇叱一声，方待出手，只听身后一阵劲风，方才还在昂首狂吠不已的猛犬金仙，此刻竟无声无息地向她扑了过来，来势之疾，丝毫不亚于武林中的轻功高手。

这猛犬本来就十分高大，双足人立，白牙红舌，恰巧对准了叶曼青的咽喉，四下人群惊喟一声，眼见如此清丽的女子，刹那间便要伤在森森犬齿之下。

叶曼青身形一侧，无比轻灵地溜开三尺，她这种身法几乎已和轻功中最称精奥的“移形换位”之术相似，哪知这猛犬金仙竟能如影随形般随之扑来，两条前足，左右闪动，宛如武夫掌中的两柄短剑，未至敌身，先闪敌目。叶曼青暗暗惊忖道：“难怪此犬能享盛名，身手看来真比一般练家子还要矫健灵活几分。”

她本无伤及此犬之心，此刻心中更有些爱惜，左手一挥，闪电般拍在金仙头顶之上，轻叱道：“退下去！”拧腰一转，只见南宫平虽是大病初愈，但对付金仙奴掌中的一条银鞭，仍是绰绰有余，他以无比巧妙的步法闪动身形，那条虎虎生风的银鞭，根本沾不到他一片衣角。

众人此刻又是大惊，又在暗中窃窃私语：“这少年男女两人，看来当真就是那边凶杀劫案的凶手，否则他们怎会有这样的武功？”但等到金仙第二次往叶曼青身上扑去时，他们却又不禁发出一声惊呼。

叶曼青轻叱道：“畜生！”回身一掌，这次她掌上已用了四成真力，哪知金仙低吠一声，竟避了开去，伏在地上，虎虎作势，似是不将叶曼青咬上一口，便决不放手似的。

突听一阵嘈乱的脚步声，院外已奔来数十名官差，有的手持红缨长枪，有的拿着雪亮钢刀。南宫平双眉微皱，闪身避开了金仙奴一招“毒蛇寻穴”，沉声道：“你若再不住手，将事情查办清楚，莫怪……”

语声未了，突听一声厉喝：“住手！”

喝声有如晴天霹雳，已使众人心头一震，喝声未了，又有一阵疾风

自天而降，一柄枪尖缚着一面血红旗帜的乌杆铁戟，“唰”的一声，自半空中直落下来，笔直地插入院中的泥地里，长达一丈的铁杆，入土几近三尺！

金仙奴一惊住手，转身奔入院中，只听远处一个苍老洪亮的声音：“金捕头，凶手已查出了么？”

说到最后一字，一个银须白发、高颧阔口的华服老人，已有如巨雕般带着一阵劲风掠入院中，金仙奴满面喜色，道：“司马老镖头来了，好了好了……”回身一指，“凶手便在那里！”

华服老人目光随着他手指望去，面上突地现出怒容，沉声道：“凶手便是他么？”

金仙奴道：“不错，但除了这男女两人之外，似乎还有共谋……”

华服老人突地大喝一声：“住口！”

金仙奴为之一怔，后退三步，华服老人已向南宫平迎了过去，歉然笑道：“老夫一步来迟，倒叫贤侄你受了冤枉气了。”

南宫平展颜一笑，躬身长揖了下去，道：“想不到老伯今日也会来到此间……”

华服老人伸手一拉他臂膀，面上笑容一敛，回首道：“金捕头，请过来一趟。”

金仙奴既觉惊奇，又觉茫然，一步一步地走了过来，掌中的银鞭低低垂在地上，像是条死蛇似的。

华服老人道：“你说的‘凶手’就是他么？”

方才那等骄狂的西河名捕，此刻似乎已被这华服老人的气度所慑，愣了半天，说不出话来。

华服老人沉声道：“若是你以前的办案方式，也和这次一样，倒真叫老夫担心得很。”

金仙奴瞧了那猛犬金仙一眼，这条猛犬自从见到这华服老人后竟亦变得十分温驯，金仙奴讷讷道：“晚辈也不敢深信，但事实……”

华服老人冷笑一声，道：“事实？你可知道他是谁么？”

他语声微微一顿，接口道：“他便是当今‘南宫世家’主人的长公子，武林第一名人‘不死神龙’的得意门徒南宫平！”

这几句话说得声节铿锵，金仙奴面色一变，目光开始发愣地望向南宫平。

南宫平微微一笑，道：“这本是……”

“是”字尚未说出，已见一道乌光自人群中击来，南宫平身形一闪，华服老人大喝一声，举手一掌，将那道乌光击得斜开一丈，双肩一耸，向人丛中飞掠而去。叶曼青一言不发，纤掌一穿，也向人丛中掠去，恰恰和华服老人不差先后同时到达了暗器射出的方向。

那猛犬金仙竟也跟在华服老人身后，人群一阵骚乱，华服老人与叶曼青同时落到地上，同时四望一眼，但见人头攒动，人人俱是满面惊慌，哪里分辨得出谁是发射暗器之人！

两人一齐微皱眉头，转过身来，叶曼青微微一笑，道：“老前辈可就是称‘铁戟红旗震中州’的司马老英雄么？”

华服老人道：“不错。”目光上下一扫，接道，“姑娘可就是名满江湖的‘孔雀妃子’么？”

叶曼青含笑摇了摇头。

突听人丛中一个长衫汉子，手指外面，喊道：“走了走了……”他喘了口气，惶声接道，“方才我亲眼看到他射出暗器，但不敢说，哪知他乘着……”

华服老人司马中天及叶曼青不等他将话说完，早已随着他手指的方向，如飞掠去。

这长衫汉子目光中闪着一丝诡笑，悄悄自人丛中退了开去，只见面前人影一花，南宫平已挡在他面前，冷冷道：“朋友这就要走了么？”

长衫汉子怔了一怔，南宫平道：“我与朋友你无冤无仇，素不相识，你为何无端要以暗器伤我？”他缓缓伸出手掌，掌上握着一方丝巾，丝巾上赫然竟有一只乌光炽炽、前尖后锐、似针非针、似梭非梭，形状极为奇特的暗器。南宫平接道：“如此绝毒的暗器，如非深仇大敌，为何轻易施用？”

长衫汉子神色骤变，道：“你说什么，我……我全不知道。”突地举手一掌，向南宫平直击过去！

南宫平冷笑一声，微一闪身避过，长衫汉子似也欺他体力太弱，近身

上步，又是一掌。

哪知他这一掌招式还未用到，忽觉身后衣领一紧，他大惊之下，回目望去，只见司马中天面寒如冰，立在他身后喝道：“鼠辈，竟敢在老夫面前弄鬼。”双臂一振，竟将此人从地上举了起来，远远抛了出去。

南宫平暗叹一声，忖道：“这老人到了这般年纪，怎地生性还是如此火爆？如将此人摔死，怎么还查得出他的来历？”他大病初愈，真力未复，虽有救人之心，却无救人之力。

就在这刹那之间，突地又有一条人影，电射而来，随着那被司马中天掷出的长衫汉子的去势，将之轻轻一托，同时掠开一丈，眼见已将撞上对面的屋檐，身形倏然一翻，将掌中的长衫汉子随手抛回。

“铁戟红旗震中州”司马中天不由自主，一把将之接住，叶曼青却已亭亭玉立在他身前。

司马中天道：“姑娘好俊的轻功，莫非是食竹女史‘丹凤仙子’的门下么？”

叶曼青盈盈一笑，道：“老前辈神目如电，晚辈叶曼青正是‘丹凤’门下。”

司马中天哈哈笑道：“姑娘身法轻灵有如风舞九天，除了‘丹凤仙子’外，谁有如此弟子？江湖之中，新人辈出，人人俱是一时俊杰，真叫老夫高兴得很。”将掌中的长衫汉子，轻轻放在地上，只见此人早已面色如土，气息奄奄。

南宫平一步赶来，俯身道：“朋友究竟是为了什么原因？受了何人指使而来暗算于我？只要朋友说出来，我绝不会难为你。”

长衫汉子接连喘了几口气，目光四望一眼，面上突地露出惊恐之色，咬紧牙关，不发一言。

金仙奴讪讪地走了过来，道：“小的倒有叫人吐实的方法，不知各位可要我试一试？”

司马中天冷“哼”一声，道：“此人定不会与劫案有关，你大可放心好了，世上强盗笨人虽多，但却也不会有人愚蠢至此，犯下巨案还等在这里，至于别的事么……哼哼，不劳金捕头你动手，老夫也自有方法问得出来。”

金仙奴愕了半晌，面上神色，阵青阵红，突地转身叱道：“谁叫你们来的，还等在这里干什么？”那些差役对望一眼，蜂拥着散了。

司马中天冷冷一笑，突地出手如风，捏住了那长衫汉子肩上关节之处，沉声道：“你受了谁的指使，快些从实说出。”话犹未了，这长衫汉子疼得满头冷汗，但仍然咬紧牙关，一言不发，司马中天浓眉轩处，手掌一紧，这汉子忍不住呻吟出声来。

南宫平微微喟一声，道：“他既不肯说出，我也未受伤损，不如算了。”

司马中天道：“贤侄，你有所不知，南宫世家，此刻正遇着重重危难，此人前来暗算于你，幕后必有原因，怎能算了。”

南宫平微微变色道：“什么危难？”

司马中天长叹一声，眉宇间忧虑重重，道：“此事说来话长，幸好贤侄你已在启程回家……唉，到时你自会知道了。”

南宫平更是茫然，不知道家里究竟生出了什么变故，双眉一皱，垂下头去，俯首沉思了半晌，忽见一缕淡淡的白气，自地面升起，瞬即弥布众人的脚底。

他心头一动，抬首只见红日当空，转念间不觉大惊喝道：“雾中有毒，快退！”身形一转，连退数步，司马中天微微一愕，道：“什么事？”手掌不觉一松，那长衫汉子目光一亮，奋起余力，在地上连滚数滚，滚入了那淡淡的白雾中。

人群一乱，司马中天厉叱一声：“哪里逃？”飞快地追了过去。

南宫平微一顿足，道：“快离此院，迟则生变。”

叶曼青伸手一托他肩膀，轻轻掠上屋脊，放眼望去，只见那长衫汉子似乎已混入了杂乱的人丛中。

司马中天长髯飘拂，游鱼般在人丛中搜寻着，金仙奴又提起了那条金链，但链上的猛犬金仙，竟已不听他的指挥，低吠着跟在司马中天身后。

叶曼青轻轻道：“你留在这里，我去帮着司马老镖头将那人抓回。”

南宫平叹道：“不用了，此人的来历，我已知道了，想不到的是，这人竟在短短一段日子里，便已将势力培植如此之广。”

叶曼青茫然道：“什么人？”忽见南宫平面色又自一变，顿足道：“不好。”转身一掠，但气力不济，险些跌倒。

叶曼青纵身扶住了他肩膀，问道：“你要到哪里去？唉！有些事你为什么总是不肯明白告诉我？”

南宫平叹道：“此事之变化究竟如何，我也猜测不到，但……唉，我此刻但愿能插翅飞回家里……”他心头忽然生出警兆，仿佛有许多种灾难已将降临他和他家人身上，想到那“风雨飘香牌”的党羽势力分布如此之迅速，他心中忧虑不觉更深。

叶曼青幽幽一叹，道：“你要回家了么？”

南宫平道：“你……你……”

叶曼青眼波一亮，道：“你可是要我陪你回去？”

南宫平黯然点了点头，心头更是紊乱，除了对自身隐藏的忧虑外，又加了一份儿女情丝的困扰。

叶曼青喜道：“那么，我们快走。”拉起南宫平，飞快地掠去，只要有南宫平和她在一起，其他的事，她便都不再放在心上，这就是女子的心，大多数女子的心里，仅有足够地方容纳爱情，别的事全都容纳不了。

白雾渐浓，人群由乱而散，“铁戟红旗震中州”司马中天双拳紧握，满面怒容，他一生闯荡江湖，却不料晚来屡生巨变，而此刻竟被一个江湖小卒自手掌中逃脱，他心中既是气恼，又觉惊异，回首望处，金仙奴犹自立在他身后，发愕地望着他，那猛犬金仙，也柔顺地依在他脚边。

他轻叹一声，拍了拍金仙的头顶，道：“江湖风险，金捕头，你难道还不想退休么？”

金仙奴垂下头去，讷讷道：“晚辈……”

司马中天道：“这条狗，你也该送回去了。”

金仙奴道：“金仙跟着我十余年，我……我实在……”

司马中天叹道：“人生无不散的筵席，何况……你可知道它的主人此刻比你还需要它。”他此刻只觉心中一片萧索，心中的豪气，体内的真力，却似已随风消失在这奇异的浓雾中。

金仙奴垂手木立了半晌，只见迷蒙的雾气中，突地现出了五条人影，一个娇柔的语声轻笑着道：“司马前辈，你老人家还认得我么？”

司马中天凝目望去，只见一个明眸流波、巧笑嫣然的玄衫美妇姗姗走过来，大喜道：“老夫老眼未花，怎会不认得你，呀……好极好极，石世兄

也来了，龙飞呢？他到哪里去了，你至今还未见着他？”

嫣然巧笑的正是郭玉霞，她笑容未敛，轻叹一声，道：“我……我到处找他，但是……唉，这都怪我，也许是我不自觉地做了什么让他不高兴的事，否则……唉，他怎么会……”她笑容终于完全消失，换了无比幽怨的神色。

司马中天浓眉一皱，道：“素素呢？莫非跟他在一起？”

郭玉霞轻轻点了点头，司马中天道：“咳，这孩子。”

立在郭玉霞身侧的，除了面容木然的石沉外，便是那气度从容、神态潇洒的“万里流香”任风萍，此刻他轻咳一声，道：“这位莫非就是名震天下的‘铁戟红旗’么？在下任风萍，拜见老前辈。”

司马中天道：“任风萍……哦，好极好极，不想今日竟能见着任大侠。”目光一转，忽见远远立在他三人身后，有如奴仆一般的，赫然竟是昔年镖局中的巨头，“七鹰堂”中的翠、黄双鹰，不禁一步赶了过去，大喜道：“黄兄、凌兄，你们难道不认得你这老兄弟了么？”

哪知“黄鹰”黄今天、“翠鹰”凌震天两人对望了一眼，竟似完全不认得他似的，木立当地。

司马中天呆了一呆，干咳道：“黄兄、凌兄……”黄今天、凌震天仍是不言不动，面上一片木然。

司马中天大喝道：“黄兄……”突地狠狠一跺脚，大声道，“红旗镖局与七鹰堂虽是同行，走的却是两条路，想不到你兄弟气量竟是这般狭窄。”

凌震天、黄今天仍然有如未闻，郭玉霞、任风萍对望一眼，目光中闪过一丝得意的笑容，石沉却不禁露出一丝怜悯的神色。

郭玉霞轻轻一拉司马中天衣角，附在他耳边，轻轻道：“司马前辈，有些朋友交不交都没有什么关系，你老人家说是么？”

司马中天大声道：“极是极是，有些朋友交不交都没有关系。”

郭玉霞秋波一转，道：“呀，你看这条狗多么神气，想来必定就是那条大名鼎鼎的金仙了。”

金仙奴躬身一礼，道：“在下金仙奴，夫人如有差遣……”

司马中天突地一拍手掌，道：“我险些忘了告诉你，平儿也在这里！”